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世纪竹邦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北京世纪竹邦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竹邦能源”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及事后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其他与定期报告相关风险事项	是
3	公司往来款项可能存在的风险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公司存在重大亏损或损失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余额为-62,348,228.68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40,000,000 元。公司已经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竹邦能源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212177 号）（以下简称“《审计报告》”）。 其中：

(1) 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具体为“如财务报表附注五、5 所述，竹邦能源与上海澎润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签订配电柜采购合同，并支付款项 2,373,600.00 元，由于对方工厂无法按时提供相关产品，公司为保证项目进度更换供应商，导致款项挂账。由于该款项未收到回函，且我们未被允许接触上海澎润通讯科技有限公司相关人员核实上述事项的真实性，我们无法就该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进行调整。”

(2)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的事项具体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竹邦能源 2018 年-2020 年发生净亏损分别为 25,798,602.63 元、17,826,669.27 元、17,253,025.45 元，且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52,872,501.79 元。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2 所示的或有事项及附注十二所示的其他重要事项，公司存在因合同及劳务纠纷产生的诉讼、借款未如期归还及股东股权冻结等情况，上述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3、公司往来款项可能存在的风险

竹邦能源与上海澎润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澎润通讯”）于 2020 年签订配电柜采购合同，并支付款项 2,373,600.00 元，根据竹邦能源提供的说明，由于澎润通讯无法按时提供相关产品，公司为保证项目进度更换供应商，导致款项挂账。由于审计机构未被允许接触澎润通讯相关人员核实上述事项的真实性，主办券商亦无法判断该笔款项性质及可收回性，无法判断是否涉及资金占用，特此提示风险。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风险事项表明竹邦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主办券商提示

竹邦能源涉及的其他风险事项请参见主办券商分别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2020 年 4 月 27 日、2020 年 4 月 30 日、2020 年 9 月 1 日、2021 年

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北京世纪竹邦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以及竹邦能源披露的临时公告与定期报告。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竹邦能源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治理状况，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竹邦能源存在上述风险事项，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212177 号）；
- 2、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1）第 212097 号）等。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5月11日